



40多年“保持距离的守护”

本报记者 陈毅人 通讯员 符栩潇 张锦波

华南梅花鹿是现存梅花鹿中最濒危的种类之一,全球范围内仅有两个种群幸存,一处在杭州的清凉峰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另一处在江西。

上世纪80年代,清凉峰里的华南梅花鹿刚被发现时,数量不足80头,濒临灭绝。但如今,这里的华南梅花鹿数量突破了300头。它们是如何实现种群复兴的?近日,记者走访了浙江清凉峰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听到了许多温暖又有趣的故事。

8月27日,在杭州市临安区公安分局昌化派出所生态警务室民警胡新华等人的带领下,记者爬上了海拔1100米的千顷塘保护站后山。“脚别踩得太重,它们易受惊吓。”胡新华提醒道,记者不禁蹑手蹑脚起来。运气不错,我们很快就偶遇了几只正在休息的华南梅花鹿。它们毛色棕黄,白斑如星点,雄鹿昂着头,四叉型的鹿角格外威风。华南梅花鹿胆子很小,看到百米之外的我们,“嗖”一下全部起身,躲到了看不见的地方。

华南梅花鹿在清凉峰被发现时,带着几分“悲剧”色彩。上世纪80年代,很多村民说上山能看到“长着斑点的鹿”,但没有手机和相机,缺乏影像证据。直到一桩盗猎案的发生:一只华南梅花鹿被非法猎杀,鹿茸、鹿肉被取走,鹿皮被弃于山洞……警方在山洞中找到了这张鹿皮,经专家鉴定,正是华南梅花鹿。这成了它们存在的第一个铁证,也敲响了保护的警钟。

1998年,浙江清凉峰省级自然保护区正式晋升为国家级自然保护区,整合了龙塘山、千顷塘和顺溪坞区域。千顷塘保护站,就是专门保护华南梅花鹿的。“当时,研究人员通过观察粪便、足迹、卧迹、食痕等,估算出华南梅花鹿的种群数量已不足80头。”清凉峰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资源保护科副科长徐雷回忆。

保护工作初期,缺乏经验。华南梅花鹿

生性敏感胆小,又不能人工圈养。后来,科研人员通过长期跟踪监测发现,华南梅花鹿不喜欢走在拥挤的密林,更喜欢到草甸、稀疏的灌木、矮林活动。

于是,第一个保护方案有了——给它们打造一个舒适的栖息环境。

保护站选了一块百来亩大的山地,里面有水源,有它们爱吃的植物。大家轮番上阵,清理树木下的杂草、灌木等,给华南梅花鹿腾出了一条来去自由的生态廊道。栖息地修复后,华南梅花鹿的活动更加频繁。

树干上布置了百来台红外相机,有动物经过,会拍视频、录声音。深山里没有信号,工作人员隔段时间回收一次内存卡,在电脑前研究分析,将华南梅花鹿的作息规律、家族生活习性摸得一清二楚——华南梅花鹿的生活是惬意的,它们活动范围小,一般清晨觅食,傍晚到溪边喝水,其他时间聚在一起休息。

它们害怕的事情有两件:盗猎和冬天。胡新华说,多年前,一只华南梅花鹿被狩猎夹夹住腿后死亡。那片区域没有安装监控,很难抓到盗猎人。后来,胡新华和保护站的人员调整了附近的红外相机角度,每天准时取卡,终于在第三天发现了前来收猎物的男子。最终,该男子被抓获并追究了刑事责任。

为防范盗猎,保护区管理局聘请了几十名护林员,与公安联合巡逻,及时清理捕猎夹,排查可疑人员。频繁的巡逻起到了震慑效果——那些本想安装猎具的人,看到巡逻队经常出现,也不敢再来了。

华南梅花鹿一般在七八月交配,次年四五月生产,每胎一仔。对“孕妈妈”来说,冬天是难熬的,既要抵御寒冷,也面临食物短缺。如何在不打扰它们的情况下补充食



华南梅花鹿群 清凉峰管理局提供

物? 保护站的做法很人性化,这是一种在不直接干预情况下,辅助性的措施——建了一个救护繁育试验场,将保护站后方的180亩山地用铁丝围起来。每到冬季,工作人员将玉米、腐皮等磨成粉,悄悄放在山脚下。久而久之,华南梅花鹿就会准时下山觅食。20多年来,已有80多头幼鹿从试验场出生、成长,最后放归自然。

青山掩映下,“鹿丁”日渐兴旺,如今保护区周边村民偶遇华南梅花鹿的概率越来越高了。

“上个月上山,树林里突然蹿出7头鹿!领头的公鹿角上还缠着藤蔓。”清凉峰村民卢渭仁比划着,手机里存着拍摄的视频,“咱们村民现在见着梅花鹿会悄悄呆在远处不去打扰,欣喜地看着它们吃草觅食。”

日落时分,我们即将下山时,保护站的工作人员取来了内存卡。电脑屏幕前,我们清晰地看到了最新的华南梅花鹿影像——一头母鹿带着幼鹿在山涧饮水,几只雄鹿在栖息地里悠闲觅食……

虽然人类无法直接亲近这些生灵,但通过相机记录的镜头、一次次悄悄地放置食物、一遍遍的轨迹分析,早已与它们建立了特殊的联结。

记者手记:

走进清凉峰深处,华南梅花鹿的身影令我难忘。40多年来,种群数量从不足80头到突破300头,这不是奇迹,而是一群人用科学方法与持久坚守换来的必然结果。

最打动我的,是保护中蕴含的智慧与温度:他们未曾强行介入鹿群生活,而是通过悄悄投食、改造栖息地、远程观测等方式,为华南梅花鹿打造自然且安全的环境。

这种“保持距离的守护”让我体会到,尊重比干预更重要,坚持比激进更有效。



胡新华带队在山林巡逻 临安公安提供



胡新华正在开展安全宣防 临安公安提供



“之江净网”,我省侦破网络犯罪案件近3万起

本报记者 胡宗昊

本报讯 营造清朗的网络空间,须各方共同努力。28日下午,我省召开“之江净网”网络空间依法治理新闻发布会,发布构建依法治网体系工作成果。

近年来,我省推进网络立法工作,制定出台《浙江省优化营商环境条例》《浙江省未成年人保护条例》《关于网络虚假信息治理的决定》等涉互联网重点地方性法规,印发实施互联网信息内容“分业分层监管 联合联动执法”等新业态新领域规范性文件,进一步夯实依法治网的

法治基础。

针对网络谣言、网络诈骗、个人信息保护等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我省上线迭代“浙E执法”“浙江公平在线”等平台,累计发现网络交易相关风险线索19万余条,办理行政处罚案件400余起,下架App2500余款,侦破网络犯罪案件近3万起。

随着互联网技术快速发展,网上的违法犯罪行为层出不穷,给老百姓的人身财产安全带来威胁,对此,省公安厅网安总队总队长周进介绍,我省公安机关围绕有效维护网络空间安全和秩序,依

法打击网络违法犯罪活动,今年以来,共侦办黑客类案件66起,抓获犯罪嫌疑人211名。

为加强网络司法的引领示范作用,我省深化“互联网司法数智大脑建设”,打造跨境贸易纠纷协同共治体系,全省各级法院累计一审审结涉网络犯罪案件3万余件,审理全国首例“网络水军”民事公益诉讼案、首例涉虚拟数字人侵权案等系列新型案件。

各地各部门还以创新载体拓宽传播渠道,持续打造“浙江法治”、“八五”网络普法“看浙里”、“清朗侠在行动”等工作品牌,通

过“争做巾帼好网民”、青少年法治素养提升行动、网络安全宣传周等活动,常态普及网络法律法规,营造风清气正的网络环境。

